

关于 2023—2024 学年度第二学期期初 姑苏区初中学校教学调研的通知

各初中学校：

现将我中心 2023—2024 学年度第二学期期初教学调研的安排公布如下，请各初中学校以及学科教研员做好准备工作。

开学初集体调研安排表

日期	学校	日期	学校
2月26日(周一)	苏州市第十六中 中学校	3月7日(周四)	苏州市彩香实验 中学校
2月27日(周二)	苏州市金阊实验 中学校	3月8日(周五)	苏州市胥江实验 中学校
2月28日(周三)	苏州市第一初级 中学校	3月12日(周二)	苏州市光华中学
2月29日(周四)	苏州市振华中学校	3月13日(周三)	苏州市第三十 中学校
3月1日(周五)	苏州市教育科学研 究院附属实验学校	3月14日(周四)	苏州市第十二 中学校
3月4日(周一)	苏州市平江中学校	3月19日(周二)	苏州市田家炳实验 初级中学
3月5日(周二)	苏州市草桥中学校	3月20日(周三)	苏州市南环实验 中学校
3月6日(周三)	苏州市叶圣陶 中学校	3月21日(周四)	苏州市觅渡中学校

其中，振华中学、教科院附校、叶圣陶中学、彩香中学、胥江中学 5 所初中学校由苏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调研，我中心相关学科教研员跟岗调研；其余 11 所初中学校由我中心自主调研。

调研相关事项参照苏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初中教育研究所“苏教研普函（2024）5 号”文件（见附件）要求。

附件：《关于 2023—2024 学年度第二学期期初直属及姑苏区相关初中学校教学调研及统筹安排寒假作业的通知》（苏教研普函（2024）5 号）

姑苏区教育科学研究中心

2023 年 1 月 26 日



苏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初中教育研究所

苏教研普函〔2024〕5号

关于2023—2024学年度第二学期期初 直属及姑苏区相关初中学校教学调研 及统筹安排寒假作业的通知

各相关初中学校：

一、日程安排

现将我院在2023—2024学年度第二学期期初直属及姑苏区相关初中学校教学调研的安排公布如下，请各相关学校以及学科教研员做好准备工作。

开学初集体调研安排表

日期	学校	日期	学校
2月26日(周一)	苏州市立达中学校	3月4日(周一)	江苏省苏州中学校 伟长实验部
2月27日(周二)	苏州市景范中学校	3月5日(周二)	江苏省苏州中学园区校
2月28日(周三)	苏州市沧浪中学校	3月6日(周三)	苏州市叶圣陶中学校
2月29日(周四)	苏州市振华中学校	3月7日(周四)	苏州市彩香实验中学
3月1日(周五)	苏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附属实验学校	3月8日(周五)	苏州市胥江实验中学

二、课表汇总

请相关各初中校教导处于2024年2月19日前将对应日期的

课表（上午较为齐全地安排初三中考科目课程。若有教研活动时间，请适当调整课表）的电子稿发至我院教学管理中心电子邮箱：
jkyjgzs@szhou.edu.cn

三、流程安排

1. 上午我院各学科教研员随堂听课并与备课组交流指导。
2. 中午 13:00 向调研学校集中反馈调研情况并提出建议。

四、寒假作业

放寒假前，各校各年级备课组要统筹安排学生寒假作业。

1. 布置：兼顾学生寒假身心调整，科学统筹布置寒假作业数量和质量。

2. 检查：建议任课教师在开学初对学生的寒假作业进行自查、备课组长适度抽查，并进行有针对性的讲评。

3. 总结：开学初建议各校各科以备课组为单位将寒假作业的布置、检查的具体做法和情况进行总结，并以书面汇报的形式提交给调研组，以便调研组及时了解相关情况。

五、其他事项

请各校根据本通知安排好有关工作。各教研组、备课组准备好期初教学计划、教研计划，请教导处抽取一定量的学生寒假作业，以便调研组查阅。

请参加调研人员安排好工作，准时参加本活动。

苏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初中教育研究所

2024年1月25日

初中教育研究所